清朝边疆统一论

成崇德

Unity is the opposite of separatism and it is a long - term arduous process. Taking unity as their goal, the rulers of the Qing dynasty were adept in dealing with the contradiction between unity and opposition, and in seizing the opportune moment to unify the country. They suppressed separatism and effectively extended their jurisdiction and sovereignty over the border areas, thus unifying the country. The unity of the Qing dynasty was the wish of all nationalities in the border areas and it gave a great impetus to the consolid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the unitary multi - national state of China.

一、清朝“大一统”的目标

“大一统”是在中国古代占据着主导地位的思想，历朝历代均以实现大一统为其治国的终极目的。“大一统”也是清朝统治者所孜孜追求的目标。清军入关，“既得中原，势当混一”已表明他们锐意进取、一统全国的决心。建立清朝中央政府，表明清为“正统”。“正统”说是一种精神纽带，绾系人心，“正统”即是“大一统”的担当者。入关之初，英王阿济格曾提出，放弃中原，退回山海关。按照阿济格的思路，退回辽东也就等于放弃中原，如果不是以中原为基点对全国进行统治，就不能称为“正统”，就不可能号令中华，统一边疆。满洲贵族统治者以“夷狄”入主中原，统一中华，必须得到“诸夷”的支持，失去边疆各民族的拥护和支持，清朝对中原的统治就不能稳定，同样将失去“正统”。对于满洲贵族统治者来说，底定中原和征服边疆是实现“大一统”目标的两个重要方面，缺一不可。

“大一统”观念被有的外国学者称为“中国的世界观”。美国学者吉尔伯特·罗兹曼说：“中国的世界观是一个宏伟的思想体系，具有无以伦比的历史连续性和不可匹配性。宏伟帝国的观念当然是不足为奇，世界历史上有许多帝国，包括拜占廷帝国，都曾提出过天下一统的主张。本杰明·史华兹认为，中国世界观的非同凡响之处在于，在中国，这些主张有特殊的儒教文化判断标准与之相得益彰。中国世界观的无以伦比之处在于，它所宣称的万年江山和独放光彩的理论，是有东亚历史的经验和事实来加以证明的，并且似乎还被中国世界秩序的运作所强化了。”[①]满洲贵族统治者以“大一统”为“世界观”，制定了统一全国的目的。清朝入关之初，虽投入重兵勘定中原，但丝毫没有忽视边疆，而是把自己的命运与遥远的边疆各民族紧紧地联系在一起。

顺治元年（1644）正月十五日，尚在关外的清朝就宣示达赖喇嘛和外藩诸部：“今朕之威势至盛，安定皇朝，平息暴乱，救民涂炭……”。向边疆各部表达其入主中原的决心。[②]

顺治元年四月初八，顺治帝宣称："蒙古、朝鲜俱已归服"，"汉人城郭虽渐攻克，犹多抗拒"。四月初九，清军向关内进发。③

顺治元年五月初二，多尔衮率清军抵达北京，故明文武官员出迎五里外。当日清朝宣示外藩蒙古诸王、台吉等：本朝师进中原，取代明朝，定鼎燕京。④

顺治元年五月十七日，清朝再次宣示外藩蒙古诸王、台吉等：本朝入主中原。⑤

顺治元年十二月初五，清朝宣示喀尔喀蒙古部土谢图汗：以中原平定，朕诞登大位，我等与红缨蒙古素为一家，今应一统。⑥

顺治二年正月十五，清朝又宣示喀尔喀蒙古部车臣汗：我等与蒙古应为一统。⑦

顺治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厄鲁特蒙古和硕特固实汗第六子多尔济达赖巴图尔遣使问安。⑧

清朝实现"大一统"的观念，在康熙、雍正、乾隆三帝的统治思想中得到进一步的强化，三帝一脉相承。对于"大一统"尤以雍正帝的阐述最为详尽。雍正七年(1729)，雍正帝针对陆生楠诽议时政时讲道："孔子曰：天下有道，则礼乐征伐自天子出。孟子曰：天下恶乎定，定于一。孔子、孟子深见春秋战国诸侯战争之流弊，其言已启一统之先几矣。至秦始皇统合六国，制天下以郡县……且中国之郡县，亦犹各蒙古之有部落耳，历代以来，各蒙古自为雄长，亦互相战争，至元太祖之世，始成一统。历前明二百余年，我太祖高皇帝开基东土，遐迩率服，而各蒙古又复望风归顺，咸禀正朔，以迄于今。是中国之一统，始于秦，塞外之一统，始于元，而极盛于我朝。自古中外一家，幅员极广，未有如我朝者也"⑨。

雍正十一年(1733)，雍正帝在批阅书刊时又指出："朕览本朝人刊写书籍，凡遇胡虏夷狄等字，每作空白，又或改易形声。如以夷为彝，以虏为卤之类，殊不可解，揣其意，盖为本朝忌讳，避之以明其敬慎。不知此固背理犯义，不敬之甚者也。夫中外者，地所画之境也，上下者，天所定之分也，我朝肇基东海之滨，统一诸国，君临天下，所承之统，尧舜以来中外一家之统也，所用之人，大小文武，中外一家人也，所行之政，礼乐征伐，中外一家之政也，内而直隶各省臣民，外而蒙古极边诸部落，以及海澨山陬，梯航纳贡，异域遐方，莫不尊亲，奉以为主。乃复追溯开创帝业之地，目为外夷，以为宜讳于文字之间，是徒辨地境之中外，而竟忘天分之上下，不且背谬已极哉。孟子曰：舜，东夷之人也，文王，西夷之人也。舜，古之圣帝，孟子以为夷，文王周室受命之祖，孟子为周之臣子，亦以文王为夷。然则夷之字样，不过方域之名，自古圣贤不以为讳也，至以虏之一字，加之本朝，尤为错谬……"⑩。

雍正帝在《大义觉迷录》中又说："自古帝王之有天下，莫不由怀保万民，恩加四海，膺上天之眷命，协亿兆之欢心，用能统一寰区，垂庥奕世。盖生民之道，惟有德者可为天下君。此天下一家，万物一体，自古迄今，万世不易之常经，非寻常之类聚群分、乡曲疆域之私衷浅见所可妄为同异者也"⑪。

雍正帝抨击儒家的"自古帝临御天下，中国居内以制夷狄，夷狄居外以奉中国"的歧视边疆民族的观念，强调大一统是中国的传统观念，满族贵族继承了这一传统观念；华夷之分不利于大一统的形成，应当给以抨击；清朝要建立稳固的统治，必须以"大一统"为目的，"夷狄"永远是儒家排斥的对象，自孔子起，即严夷夏之防，但是，孔子的立场又是维护一统，一统而排斥"夷狄"，只能是"小一统"。也就是说，统一必须是全国各民族的统一。

二、多元化格局与大一统

自 1644 年入主中原建立对全国的统治，到乾隆中叶完成对边疆地区的最后统一，清王朝

一直在为完成统一边疆大业进行极其艰苦卓绝的努力。显然,统一边疆要比征服中原的难度大。从时间上来说,以李定国败亡和夔东十三家最后失败计算的话,至康熙初年中原地区基本安定,清朝征服中原用了二十年的时间,而统一边疆时间长达一个多世纪。此外,清朝为统一边疆所耗费的财力、物力和兵力也是历代所不能相比的。

清朝统一边疆的难度,主要有二个方面:

首先,清朝所面临的是多元化的边疆格局,即北部地区的喀尔喀三汗部;西北部地区的卫拉特联盟和叶尔羌汗国;西南部地区的蒙藏联合政权。

北部地区:喀尔喀三汗部

16 世纪末 17 世纪初,喀尔喀万户分成了左右二翼。左翼包括格埒森扎的三子诺诺和、四子阿敏都喇勒、五子塔尔尼后裔所部,其牧地分布在自杭爱山至哈拉哈河流域。右翼包括格埒森扎的长子阿什海达尔罕、次子诺颜泰、六子萨木贝玛后裔所部,领地在阿尔泰、杭爱之间。16 世纪末,喀尔喀右翼阿什海达尔罕及左翼的诺诺和卫征、阿敏都喇勒势力逐渐强大,成为控制喀尔喀诸封建领地的三大力量。17 世纪初,左翼诺诺和之孙衮布多尔济继位,称土谢图汗;阿敏都喇勒孙硕垒称车臣汗,右翼阿什海孙素巴第称札萨克图汗。喀尔喀始有三汗。三汗部各不相属,一般各自为政。其汗号或取自于西藏佛门,或自封,遇有重大问题,三部诸封建主会盟协商解决。

西北地区:卫拉特联盟—准噶尔汗国

卫拉特即明代瓦剌。16 世纪末,卫拉特人迁移到额尔齐斯河和鄂毕河中上游以及叶尼塞河上游地区游牧。此后,卫拉特人活动的范围相当宽广,从阿尔泰山、额尔齐斯河、伊施姆河往西到伏尔加河,往南则达天山南北,直至青藏高原。16 世纪末 17 世纪初,卫拉特形成以和硕特首领任"楚勒干"(意为会盟)之长的卫拉特联盟。这个时期卫拉特联盟包括和硕特、准噶尔、杜尔伯特、土尔扈特、辉特、厄鲁特、巴噶图特等部。17 世纪中叶后,噶尔丹将游牧在天山南北的卫拉特蒙古部统一,建立了准噶尔政权。准噶尔部实行的是汗王统治下的游牧国家制度,现代许多研究者称其为"准噶尔汗国"。

叶尔羌汗国

叶尔羌汗国是东察合台汗国秃黑鲁帖木儿汗后裔萨亦德于 1514 年创建的一个国家。16 世纪末,马黑麻继汗位,在其统治期间,叶尔羌汗国达到鼎盛。与此同时,黑山派和卓势力进入叶尔羌汗国。17 世纪 20 年代,白山派和卓也进入叶尔羌汗国传教。1638—39 年,阿布都拉哈汗进入叶尔羌,成为统治全国的大汗。

西南地区:蒙藏联合政权

和硕特部于 1637 年入主西藏,1642 年建立蒙藏联合政权,统治西藏长达 75 年之久。蒙藏联合政权中和硕特蒙古贵族同西藏黄教领袖及支持他们的藏族贵族紧密合作,具有政教并施、蒙藏联合的特点。和硕特蒙古汗王贵族和他们所依靠的藏族官僚形成了西藏世俗的政权体系,和硕特贵族掌握了政治、经济、行政、军事诸方面的权力;达赖、班禅和三大寺上层喇嘛形成了西藏宗教领袖集团,控制了全藏寺院集团。

这些政权都具有自己独特的、比较完备的政体、官制、军队和法律制度。叶尔羌汗国的体制,基本上是成吉思汗建立的蒙古国的体制,是属于游牧类型的国家。蒙藏联合政权是蒙古、西藏贵族及黄教集团联合建立的政权,政教并施,和硕特贵族主要掌握了政治和军队方面的权力,西藏贵族主要掌握了地方的经济和行政权力,达赖、班禅和三大寺上层喇嘛形成了宗教领

袖集团，控制全藏的宗教事务。漠北蒙古和漠西卫拉特联盟都是比较松散的、游牧类型的集团，是北元之后由当时的万户演变而成的。

这些政权相互之间既有密切的联系，又有为获得更大的领地而进行的激烈的争夺。对于蒙、藏民族来说，宗喀巴改革后藏传佛教是他们之间进行联系的主要纽带。蒙古三大部都信奉藏传佛教。叶尔羌汗国时期，完成了全民族的伊斯兰化过程，即统一了以喀什噶尔为中心的伊斯兰文化政治区和以吐鲁番为中心的佛教文化政治区。他们之间的争战主要是在卫拉特—漠北蒙古、卫拉特—叶尔羌之间进行的。

其次，清朝所追求的边疆统一，无论在深度上和广度上都要超过历代王朝。

在广度上，清朝所囊括的疆域范围，除了元朝以外，是清以前历代中原王朝不能相比的，如：秦朝统一，其疆域“东至海暨朝鲜，西至临洮、羌中，南至北向户，北据河为塞，并阴山至辽东。”[12]而唐朝统一，疆域也只是：“东至安东府，西至西安府，南至日南郡，北至单于府”[13]。明朝的疆域“东起辽海，西至嘉峪，南至琼崖，北抵云朔”[14]。远远不及清朝的疆域范围。清朝认为：“普天率土之众，莫不知大一统之在我朝，悉子悉臣罔敢越志者也……且自古中国一统之世，幅员不能广远，其中有不向化者，则斥之为夷狄。如三代以之上有苗、荆楚、猃狁，即今湖南、湖北、山西之地。在今日而目为夷狄可乎？至于汉、唐、宋全盛之时，北狄、西戎世为边患，从未能臣服而有其地，是以有此疆彼界之分。自我朝入主中土，君临天下，并蒙古极边诸部落俱归版图，是中国之疆土开拓广远，乃中国臣民之大幸，何得尚有华夷中外之分论哉……”。[15]也就是说，清朝顺应历史的潮流，突破了历代中原汉族王朝在边疆民族问题上的局限性，把历史上在中国疆域内活动的边疆各民族都纳入其统一的范围，把历史上边疆各民族的疆域纳入了清朝“大一统”的疆域范围之内。

在统一的深度上，清朝对边疆地区的管理和统治，也突破了历代中原王朝对边疆政策的思路。清朝追求对边疆领土实行行之有效的管辖，从中央到边疆各地区对边疆各民族进行直接管理，以自己独特的、丰富的、有效的边疆政策取代了历代对边疆民族的松散的羁縻政策。这些都加大了清朝统一边疆的难度。

当然，清朝统一边疆，有利的因素远远大于不利因素：

第一，边疆各民族有着强烈的统一愿望。

清朝建立对全国统治之初，边疆民族各部对清朝入关的态度与中原地区截然不同，中原民众反清、抗清，而边疆民族各部纷纷通使于清，“如朝贺礼”。如顺治二年，厄鲁特蒙古固实汗之子多尔济达赖巴图尔自西藏遣使请安，“敬祝皇上寰宇安乐，征明以来一向安康”。顺治三年，吐鲁番遣使进贡。达赖喇嘛及固实汗遣使表贡方物。顺治四年，喀尔喀蒙古部扎萨克图汗部来贡。上述贡使行为表明，边疆各部承认清朝对全国的统治，虽然主观上认为自己仅仅是“职贡之国”，而客观上已将自己纳入清朝的统治范围。

随着清朝国力的强盛，清朝对边疆各部的影响越来越大，边疆各民族要求统一的愿望越来越强烈。康熙朝喀尔喀蒙古部“决志入内，奏请效力”，“呼吁频仍不已”；康熙三十五年(1696年)噶尔丹反清兵败，准噶尔部众“人心不定，大多离散”，纷纷投靠清朝，“归顺圣主教化”[16]。康熙五十九年(1720年)(藏历铁鼠年八月初二)，西藏各级政府奏报，准噶尔人袭扰卫藏，“僧侣部众遂无宁日”[17]，准噶尔“遇人则杀，致使父母妻子离散，拆毁寺庙，种种暴虐，唐古忒人惟有怨泣而已”，清军入藏，西藏“居住喇嘛人等感激圣主再造弘恩，罔不踊跃欢欣，男女老幼，襁负来迎”[18]。

由此可见，不论以何种方式，不论时间的早晚，边疆的统一是清代前期不可逆转的历史趋势，是各民族的愿望。

第二、边疆地区所形成的小统一为清朝的“大一统”创造了有利条件。

边疆地区所形成的政权都是由边疆各民族建立的，是在完成对本民族和本地区的统一后建立的少数民族政权。这些少数民族政权在其统辖范围内，形成了新的民族共同体，使用同一种民族语言和文字，信仰同一种宗教。叶尔羌汗国是成吉思汗的后裔，更确切些说，是东察合台汗国秃黑鲁帖木儿汗的后裔萨亦德汗于1514年创建的一个国家。叶尔羌汗国时期，汗国的统治民族蒙古人完成了突厥化和伊斯兰化的过程，最后使新疆各民族基本上都融入维吾尔族中。卫拉特在元代称斡亦剌，明称瓦剌、四万户瓦剌或四瓦剌。四瓦剌在各个时期包括的成员都不相同，16世纪末至17世纪初，形成了新的四瓦剌，17世纪被称为四卫拉特或四卫拉特联盟，四卫拉特联盟是一个松散的部族联合体，但是也具备了民族政权的基本条件，并且为准噶尔汗国的成立奠定了基础。这些政权的建立、发展都是在完成对民族的统一后，再进行对本地区的局部统一，才最后取得的。

第三、这些政权的领土，有的在明朝疆域内，有的并不在明朝疆域范围之内。有的在明代与明朝政府建立了直接的政治隶属关系，如在西藏，明朝实行“多封众建”政策，西藏的各主要教派和地方势力首领均被予以分封，使他们各自都直通于明朝中央政府。有的政权在明代与明朝政府对峙，如蒙古各部。但是，这些边疆民族政权有强烈的内向性，即使象准噶尔这样与清朝抗衡近百年的民族政权，也强调自己“不自外于中华”。中华各民族几千年来形成的互相依存的关系，成为一种强大的凝聚力，17、18世纪历史的发展使之需要形成一个统一的政权，把边疆地区和中原地区统一在一个政权之下，这无疑是清朝统一边疆的有利时机和有利条件。

三、清朝边疆统一的循序渐进历程

中国边疆地区地域广阔，地形多样；民族众多，各具特色；历史上各部族与中原地区的关系也比较复杂，因而，对边疆地区的统一相对于内地来说，就更不是一蹴而就的。归纳清朝政府统一边疆的各种形式，比较典型的模式大概可以分为三种类型，即：喀尔喀蒙古部的归附；对西藏地方的施政；平定准噶尔部。

1、喀尔喀蒙古部的归附——以和平方式完成统一

喀尔喀蒙古部是边疆诸部中最早归附清朝，主动接受清朝中央政府直接管辖的边疆政权。清朝统一漠北，未动一兵一卒，以和平方式完成统一，对其它边疆地区纳入清中央政府的管辖具有重大影响。

从清朝统一喀尔喀蒙古的历史过程来分析，是喀尔喀三部主动南迁，归附清朝的。尽管人们在归附的具体细节和某些问题上的说法不一，但是喀尔喀主动归附清朝，清朝政府保护喀尔喀蒙古，对蒙古地区实行有效的管辖，却是不容否认的事实。在喀尔喀蒙古归附清朝的问题上，我们当然应该首先明确，喀尔喀蒙古地区，在历史上是中国领土，喀尔喀蒙古部纳入中国多民族统一国家当中是理所当然的。清朝入主中原，仅四十年，就以和平方式统一漠北，是清以前明王朝所未能实现的。这不能不归功于清朝统治者成功的治边政策和善于抓住时机完成统一的远见卓识。

崇德二年(1637年)，喀尔喀七和硕即与清朝建立联系，三部贵族向清朝献“九白之贡”。

1644年以后，清朝在漠北设扎萨克，虽然这只是一种双方进一步加强联系的形式，却表明清朝在喀尔喀蒙古的影响日益扩大。清朝对漠北没有急于用兵，而是循序渐进，施恩于王公贵族，联络感情；参与调解喀尔喀内部纷争，逐渐扩大影响。当时机到来时，即康熙二十七年(1688)喀尔喀受到攻击，求助于清朝时，清朝政府立即给以援助，并在多伦淖尔举行会盟，在喀尔喀蒙古部划旗，颁布法律，明确由清朝中央政府对漠北实行直接管辖，完成了对整个蒙古高原的统一。喀尔喀归附，使清朝北部边防得到加强，康熙说："本朝不设边防，以蒙古部落为之屏藩"[19]，又说："我朝施恩于喀尔喀，使之防备朔方，较之长城更为坚固"[20]。和平统一喀尔喀影响之大，乾隆帝在他晚年曾经作过总结，他说："五十余年以来，蒙古臣仆亲如家人父子，致数万里之卫藏及外扎萨克，边远喀尔喀部落，悉就约束，遵我轨度"[21]。

2、对西藏地方的施政——由间接管辖到直接管辖

清朝完成对西藏地区的统一，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

(1)清朝与西藏地方的最初联系

清朝与西藏地方的最初联系，应自1639年(明崇祯十二年、清崇德四年)计起。在此之前，有西藏佛教干禄打儿罕囊素法师到后金传教，努尔哈赤对其优礼相加[22]。此后，又有内齐托音喇嘛拜见过皇太极[23]。但是，直到1639年，清太宗皇太极才派人专程去西藏，致书于西藏地方，要求西藏选派高僧到清朝传播佛教[24]。清朝与西藏同为地方政权，清朝派人去西藏，宣扬其信奉佛教和对西藏佛教的特殊崇敬，显然是为了维护其刚刚建立起来的封建统治，联络蒙藏，壮大力量。几乎和清朝派人去西藏的同时，西藏地方派出的以伊拉古克三和戴青绰尔济为首的通好人员，于1642年(崇德七年)到达盛京。使者带着黄教寺院集团领袖人物、和硕特部固实汗及藏巴汗·丹迥旺布、噶玛噶举派红帽系活佛的信件。西藏地方各个方面的人物，主动与清朝建立联系，都想借助于清朝的力量，争取奥援，排除异己，以巩固既得权势。

(2)利用蒙古和硕特汗王对西藏进行间接统治

当西藏地方当局派出的通好人员到达盛京的同一年即1642年，固实汗灭藏巴汗地方政权，成为西藏地区的统治者。一些国外学者否认清初和硕特部在西藏的统治，把固实汗与达赖五世的关系视为施主与供养的关系。例如，《世界屋脊》一书说：达赖五世"与击败了后藏军队、推翻了红帽派政权的强有力的蒙古首领固始汗结成了联盟。固始汗及其继承者成为拉萨具有'王'的名号的军事指挥者，而政治权力则全部赋予达赖喇嘛之手"[25]。其实，固实汗在推翻藏巴汗之后，达赖喇嘛尽管从固实汗那里获得了大量寺院庄园和向前后藏征收赋税的特权，但他并非是全藏土地的主宰。达赖五世所著《西藏王臣记》这样记载到：固实汗"完成统一西藏事业，成为全藏三区之王。法令所至，犹如神圣白伞大有掩蔽天界的气势"[26]。固实汗掌握着当时西藏地区的军权、行政权和司法权。地方政权的第巴(即政务总管)一职，固实汗任命达赖五世的第巴担任，即借助于达赖五世的声威来对西藏进行统治，而达赖喇嘛以及班禅喇嘛则是当时西藏的宗教领袖。蒙藏僧俗贵族互相支持，互相依赖，使和硕特汗王在西藏的统治持续达数十年之久。

清朝定鼎北京之初，虽然与南明、农民军的战争正在激烈地进行，无力更多地顾及边疆地区的事务，但是对于蒙藏地区联系却没有中断[27]。西藏僧俗领袖和和硕特汗王固实汗对清朝中央政权的态度也是十分明确的，顺治初年，西藏各派领袖贡使不绝，明确表示拥戴清朝皇帝定都北京，进行对全国的统一战争[28]。西藏地方的态度对清朝十分有利，清朝统治者虽然还没有能力对西藏进行直接统治，却找到了对西藏施政的对策，即利用对清朝十分恭顺的和硕特蒙

古领袖、当时西藏地方的掌权人固实汗对西藏实行间接统治。顺治九年(1652 年)达赖喇嘛五世赴北京朝见顺治帝,次年达赖返藏时清政府册封达赖喇嘛五世为“西天大善自在佛所领天下释教普通瓦赤喇怛喇达赖喇嘛”[29],从此确立了历代达赖喇嘛都必须经过清朝中央政府册封的制度。在册封五世达赖的同时,清政府又册封固实汗为“遵行文义敏慧顾实汗”[30]。清政府在赐于固实汗的册文中指出:“帝王经纶大业,务安劝庶邦,使德教加于四海。庶邦君长能度势审时,归诚向化,朝廷必加旌异,以示怀柔。尔厄鲁特部落固始汗,尊德乐善,秉义行仁,慧泽克敷,被于一境,殚乃精诚,倾心恭顺,朕甚嘉焉。兹以金册印封为‘遵行文义敏慧固始汗’。尔尚益矢忠诚,广宣声教;作朕屏辅,辑乃封圻。如此,则带砺山河,永膺嘉祉,钦哉”[31]。从这一册文中可以看出,清政府的目标是完成全国的大一统,册封固实汗是其统一西藏和其它边疆地区的一个步骤,利用清朝皇帝的屏辅——即固实汗在其统治区域内广宣声教,使其统治区域安宁和睦。

(3)利用西藏地方贵族对西藏实行直接统治

和硕特汗王统治西藏的前四十年,其统治地位比较稳定,但是 1681—1683 年的拉达克战争之后,黄教集团与和硕特贵族的关系日渐恶化,因为达赖喇嘛威望崇高,第巴对达赖喇嘛唯命是从,所以自五世达赖晚年开始,和硕特汗王对西藏的统治逐渐被架空,加之西藏内外的一切反黄教势力都已不能构成对黄教集团的威胁,这样西藏上层僧俗贵族中的一些人士便产生了驱逐和硕特势力出藏的意识。

真假六世达赖事件及因此而引起的和硕特汗王和第巴的冲突在西藏社会潜藏着不安定因素,康熙四十八年(1709 年)清廷首次直接派官员入藏处理西藏事务,康熙五十二年(1713 年),清朝又派人入藏册封五世班禅罗桑益喜为“班禅额尔德尼”[32],从此正式确立了“班禅额尔德尼”这个称号以及班禅在西藏的政教地位。

尽管清朝在西藏地区采取了种种措施以求消弭动乱于未萌,但西藏地区的局势在康熙末年依然发生了重大变故。康熙五十六年(1717 年),准噶尔部入侵西藏,杀死和硕特汗王,在西藏地区造成了严重的混乱局面,给西藏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为了消除动乱,清廷于康熙五十七年(1718 年)和五十九年(1720 年)两次派大军进藏平乱。清军入藏,意义深远。康熙帝曾总结道:“前遣大兵进藏,议政大臣及九卿等俱称藏地遥远,路途险恶,且有瘴气,不能遽至,宜固边疆。朕以准噶尔人等,现今占取藏地,骚扰土伯特、唐古特人民,再吐蕃之人皆近云南、四川一带边境居住,若将吐蕃侵取,又鼓动土伯特、唐古特人众侵犯青海,彼时既难于应援,亦且不能取藏。”[33]西藏动乱不仅使西藏人民遭受苦难,也影响四川、云南、青海等地区的稳定,不利于清朝对西藏的统一和施政,清军入藏是十分必要的。

在驱逐准噶尔侵藏势力后,清廷趁机废除和硕特部在西藏建立的地方政权,改由清政府直接任命的若干噶伦共同负责西藏地方政务,从而进一步加强了清朝对西藏的施政。但是,噶伦联合掌政制度,仅仅实行了六年。雍正五年(1727 年),西藏贵族之间为争夺权力地位而发生内讧。显然,众噶伦彼此牵制的办法不可能达到使西藏政局安定、和谐的目的。雍正五年,鉴于西藏地方政权统治集团内部不和的情况,雍正帝任命内阁学士僧格、副都统马喇为驻藏大臣,前往西藏直接监督西藏地方政府,调解噶伦之间的矛盾,安定西藏政局。但是,在驻藏大臣尚未抵达西藏以前,西藏发生变乱,爆发了一场历时一年的卫藏战争。西藏政局的变动,促使清朝重新考虑对藏的施政方针,雍正帝把西藏和准噶尔两个问题联系起来,通盘筹划,立即派兵入藏。雍正帝在一份奏折的批示中说:“西藏又出一可趁之机矣,所以言凡天下事不可预料,

只可随时办理耳……准噶尔事一日不靖，西藏事一日不安，西藏料理不能妥协，蒙古心怀疑贰，此二处实国家隐忧，社稷生民忧戚系焉，所以圣祖明见事之始末利害，立意灭取准噶尔，安定西藏者，圣知灼见不得已必应举者也，前西藏事之一出，朕即欲速，先虑乃初次谕也，乃后虑及挟喇嘛奔往准噶尔，恐不万全，故有暂安准噶尔唐古特之心，以图他日机宜，有二次止兵之谕，不料后藏颇罗鼐者为康济鼐复仇，一面整兵讨阿尔布巴，一面密遣人奏闻，请兵问逆，日下两人相拒矣。若如此则挟喇嘛之去路已阻，而师出有名矣，上天所赐之机宜也，所以又有三次复备兵之旨”[34]。很显然，历史的客观发展形势又一次为清政府加强在西藏地区的施政提供了良好的机遇，雍正帝紧紧抓住这一机遇，以安定西藏的政局。清朝派兵入藏后，以叛逆罪处死阿尔布巴等人，任命颇罗鼐总理西藏政务，并采取一些措施削弱西藏地方势力。雍正六年(1729 年)，清朝下令将理塘、巴塘等地划归四川，将中甸、阿墩子、维西等地划归云南，从而明确了西藏地方的辖区范围。

(4)清朝在西藏地区的施政制度基本成熟并臻于巅峰

西藏地方颇罗鼐对清朝忠诚恭敬，矢勤矢慎。但其子珠尔墨特那木扎勒既与达赖喇嘛发生冲突，又反对清中央政府的管辖，企图割地自据。乾隆十五年(1750)珠尔墨特那木扎勒谋反，其部属杀害驻藏大臣。清军再一次入藏，逮治了叛乱的首要分子，并对西藏地方行政体制进行了重大改革。乾隆帝说:“西藏经此番举动，正措置转关一大机会，若办理得当，则可保永远宁谧。如其稍有渗漏，则数十年后，又滋事端。朕前传谕班第，以西藏事必当众建而分其势，目今乘此兵威，易于办理，惟在相度机势，计虑久远，方为万全”[35]。在平定珠尔墨特叛乱之后，清廷废除了在西藏封授郡王的制度，规定噶厦的噶伦由三名俗官和一名僧官组成，噶厦在达赖喇嘛和驻藏大臣的领导下处理西藏政务。清朝为了使西藏僧俗上层贵族在政府中互相牵制，设立了由全部僧官主管的译仓，并明文规定噶厦的一切公文、政令必须经过译仓的审核钤印方能生效。由于达赖喇嘛在平定珠尔墨特叛乱中有功，所以清朝在乾隆十六年(1751)的改革中正式授予达赖七世管理西藏行政事务的权力，从而建立了政教合一的西藏噶厦地方政府。此外清朝确立在西藏长期驻兵的定制。清朝在乾隆十六年的改革，标志着清朝在西藏施政的各项制度基本成熟，基本奠定了清朝在西藏施政的格局，乾隆二十二年(1757)，七世达赖圆寂，乾隆帝害怕噶伦等擅权滋事，遂命令第穆呼图克图暂时代理达赖喇嘛的职权，开始在西藏建立摄政制度。

乾隆五十八年(1793 年)，清朝在反击廓尔喀入侵的战争后大力改革西藏地方的政治和宗教制度，制定并颁布《钦定西藏章程》，使清朝在西藏的施政达到了巅峰。

3、平定准噶尔部——以武力进行最后的统一

清朝对西北的统一行动历时近百年，时间最长，耗资最巨，用兵最多。

(1)清朝与卫拉特的最初关系

卫拉特是最早与清朝建立关系的西北部族，首倡者为和硕特部固实汗。16 世纪后半叶至 17 世纪中叶，和硕特称雄于卫拉特诸部，博贝密尔咱始称卫拉特汗，中经哈尼诺颜洪果尔、拜巴噶斯至固实汗。1637 年(崇德二年)固实汗派遣部属向清朝通贡;1642 年(崇德七年)固实汗偕达赖、班禅等奉表贡;1645 年(顺治二年)固实汗及其子贡马;1646 年(顺治三年)，以固实汗为首的卫拉特各部首领二十二人，联名向清朝奉表贡，清廷对固始汗“赐甲胄弓矢，俾辖诸厄鲁特”。由此可见，早期卫拉特与清朝的关系是由和硕特固实汗主动联络而建立的，清朝也有意依靠和硕特来联络各部，统一西北。

(2)准噶尔部崛起，噶尔丹分庭抗礼，清朝统一西北边疆受阻。

尽管在巴图尔浑台吉、僧格时期准噶尔部与清朝保持着友好通贡关系，但是当噶尔丹执政后，友好中断，西北格局发生了重大变化。中外学者对噶尔丹这个中国历史上著名的人物作过较深入的研究[36]。马大正先生在论述准噶尔与清朝的冲突时指出："噶尔丹'东进政策'的核心是与已定鼎中原的清政府争夺对青海和硕特与漠北喀尔喀的控制权，实现其一统蒙古、建立大蒙古帝国的伟业。这一政治战略，在蒙古民族中有着深厚的传统。自元亡以降，多少蒙古政治家、军事家付出了毕生精力未达此目标而遗恨终生。噶尔丹作为一个有政治抱负、又有军事才能的卫拉特蒙古政治家，他确实向往缔造一个如其光荣先辈成吉思汗那样的不依附于任何政治势力的统一蒙古帝国"[37]。噶尔丹的政治目标及其征服中亚的行动对清朝的影响是很大的：第一，由于噶尔丹的军事行动，使清朝在与俄国进行尼布楚谈判时处于被动地位，直接影响到清朝收复黑龙江以北和贝加尔湖以东中国领土的信心；第二，在噶尔丹的统治下，准噶尔建立强盛的中亚政权，与清廷形成对抗局面，清人称之为"西北边患"。"西北边患"延缓了清朝统一边疆的战略计划。

但是，准噶尔丹割据西北，并未能阻挡康熙皇帝统一边疆的决心。康熙三征噶尔丹，取得了重要胜利。噶尔丹反清兵败，准噶尔政权在西北受挫。可是，清朝在康熙帝时代没有完成统一边疆的伟业。直至乾隆中叶，清朝的西北边界一直受到准噶尔政权的牵制，当时，清廷所称的西北"边"大约在"甘、凉近南山一带"，又称"阿喇克山"为边疆[38]

(3)准噶尔与清廷对峙，清朝等待时机统一西北。

噶尔丹失败，可以说只是准噶尔政权暂时受挫。策妄阿拉布坦采取了依靠清朝的策略，他代表准噶尔部表示要臣服清朝。因此，康熙"圣心仁慈不忍遣兵将噶尔丹余剩部落悉行剿灭"[39]。这样，准噶尔部在策妄阿拉布坦的治理下又强盛起来。从策妄阿拉布坦到噶尔丹策零时期(1698—1745 年)，准噶尔民族自强不息，不断发展，对内发展经济，对外扩展势力，"迫使叶尔羌、吐鲁番、喀什噶尔、阿克苏和另一些属于他的城市所住的布哈拉人服从自己的统治并开始征收贡赋。而把这些城市的汗、伯克和上等人带走了，这些人已经在浑台吉那里经营耕耘……称做布鲁特民族，也被制服"[40]。准噶尔部的兴盛，又一次引起周边各种势力的注视，尤其以俄国、清朝这两个大国最为至关重要。倔强的准噶尔人，勇敢地反击俄国入侵，致使俄国企图在准噶尔打开缺口、侵占中国西北领土的阴谋破产。对于清廷，准噶尔上层虽然"甚为恭顺"，经常遣使"入贡"[41]，但是，准噶尔政权并不想早早纳入清朝的统治范围。1715 年，准部袭击哈密。1717 年，又"绕戈壁，逾和阗大山，涉险冒瘴，昼伏夜行"[42]，通过阿里到达西藏，用兵拉萨。1731 年，准噶尔军在和通淖尔大败清军。显然，准噶尔统治者并没有放弃建立"蒙古帝国"的目标，而且，在策略上更注意利用西藏的宗教势力，以"制挟达赖喇嘛而号令全蒙古"[43]。

清廷当然不能允许在西北出现分离国家的势力和政权，但是在中国广阔的土地上不同政治势力的较量是历史形成的，统一的最后完成是需要时间和寻找合适时机的，清廷可以遏制准噶尔向西藏及蒙古的扩张，但是统一准噶尔的时机尚未成熟。乾隆四年(1739 年)，清朝所辖喀尔喀与准噶尔正式划定游牧界，就是双方在政治上妥协的表现。[44]清朝与准噶尔的划界，虽然也是按照乾隆帝"分划疆界"的谕令实行的，但是，与俄国及其他周边国家的划界性质不同。清朝与准部划界是在中国领土上不同政权之间 暂时的分界线，而且是为了利于保证游牧民族牧业的发展。乾隆三年(1738 年)，乾隆帝上谕明确的说明了这一点。乾隆说："定界之事，朕前降旨甚明，今以额驸策凌奏请，故许见尔等。噶尔丹策零奏章，朕已观览，其与额驸策凌书，

亦经奏闻，奏内称喀尔喀与厄鲁特，请悉驻牧如故，彼此两安，庶几推广黄教，休养群生，伏乞大皇帝鉴悯，观噶尔丹策零此次奏言，极其恭顺，有诚心求和之意，朕甚嘉之……蒙古游牧无常，冬夏随时迁徙，若不指定山河为界，日后边人宁保无争乎？必彼此各守其界，无得窬越，庶可永固和好。”㊺

四、清朝抓住时机，用兵统一西北

噶尔丹策零之后，准噶尔部出现内讧，为清朝带来了削平割据、统一中国的千载难逢的良机。力量的天平完全有利于清军，准部已严重削弱，分崩离析，平准大军胜券在握。乾隆二十年至二十四年(1755—1759)，清军历时五载，平定准噶尔和回部，统一天山南北，最后实现了清朝的“大一统”。

清朝政府对边疆地区的统一，形式多种多样，上述三种模式最具有典型性。实际上，不管形式如何，其中的几项基本原则是决不改变的：

1、清朝自其入主中原，取代明朝，建立对全国的统治之日起，就继承了中国历代王朝的疆域观，要实现对全国的统一。

2、清朝对边疆的认识及其确定的管辖范围是依照中国历史上历代王朝的管辖范围而确定的，这当然包括各个历史时期的中原王朝和各个边疆地区建立的汗王朝在内所管辖的范围。凡在历史上属于中国疆域范围内的，清朝就坚决将其纳入统一范围，决不允许其分离出清王朝的统治范围。

3、清朝统一边疆各部族和地方政权，一般是使用和平招抚方法，使其接受清中央政府的管辖，纳入统一多民族的国家之中。如对喀尔喀蒙古的统一方式。

4、清朝对一些边疆民族政权，当尚未能直接进行统治时，就借助于其它力量，同时，允许在清王朝范围内，实行不同的管理制度。但是决不允许有背离清朝大一统的行为，否则必出兵讨伐。在对某一地区施政的过程中，不断强化中央政府的权威，最后达到完全由中央政府控制。

5、一般的边疆地区部族和政权，如不肯接受清中央政府的统一政策，进行武力对抗，清朝即以兵戎相见，但是，往往是施以军事威慑，用兵并不是主要的，在平定叛乱之后，即实行安抚政策。

6、清军平定准噶尔的战争，对于实现国家统一、维护西北边防有着极为重大的意义。但是清朝实行统一的手段是十分残酷的，乾隆皇帝背离了其平准的初衷，冤杀无辜，杀人之多，超出了一般战争的范围。平准战争之后，曾强盛一时的准噶尔部基本上被消灭了，世世代代生活在我国西北的卫拉特蒙古民族遭到了严重的削弱。

---

①(美)吉尔伯特·罗兹曼主编：《中国的现代化》中译本，第 50 页，江苏人民出版社，1995 年。

②③④⑤⑥⑦⑧㉗㉘见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蒙文老档》蒙字 1，敕谕档。

⑨《清世宗实录》，卷 83。

⑩《清世宗实录》，卷 130。

⑪⑮《大义觉迷录》卷 1。载《清史资料》第 4 辑。

⑫《史记·秦始皇本记》。

⑬《旧唐书·地理志》。

⑭《明史·地理志》。

⑯《康熙朝满文朱批奏折全译》，第 123 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 年。

⑰西藏档案馆藏藏文档案，载《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中国藏学出版社，第二卷，第

285 页。
⑱《清圣祖实录》，卷 291。
⑲《承德府志》卷首一。
⑳《清圣祖实录》，卷 151。
㉑《御园暮春清暇即事》诗自注，见《清高宗御制诗文十全集》卷 51。
㉒《喇嘛法师宝记碑》，载辽阳市文管所编《辽阳碑志选》，第 30 页。
㉓《内齐托音传》，载《清代蒙古高僧传译辑》第 131 页，中国边疆史地资料丛刊·蒙古卷，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出版，1990 年。
㉔《清太宗实录》，卷 49。
㉕amaury de riencourt:rood of the world 纽约 1950 年版第 90 页。
㉖五世达赖喇嘛《西藏王臣记》，民族出版社，藏文版，第 259 页。
㉙㉚㉛《清世祖实录》，卷 74。
㉜《清圣祖实录》，卷 253。
㉝《清圣祖实录》，卷 289。
㉞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朱批奏折·民族事务类 4，全宗 1293 号卷 10 号。
㉟《清高宗实录》，卷 377。
㊱见《准噶尔汗国史》；霍渥斯《蒙古史》第一卷，1876 年伦敦版；《准噶尔史略》；《卫拉特简史》；《乾隆皇帝全传》等。
㊲马大正《边疆与民族——历史断面研考》，第 252 页，黑龙江教育出版社，1993 年。
㊳《清圣祖实录》卷 122。
㊴㊶《平定准噶尔方略》前编，卷 17。
㊵俄国对外政策档案馆，准噶尔卷宗，1734 年 30 卷，第一张反面。转引自《准噶尔汗国史》第 315 页，商务印书馆，1980 年。
㊷牙含章:《达赖喇嘛传》，第 27 页，人民出版社，1984 年。
㊸《准噶尔史略》，第 165 页，人民出版社，1985 年。
㊹《平定准噶尔方略》前编，卷 44。
㊺《清高宗实录》，卷 62。

（作者成崇德: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教授　　邮编 100872）